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术委员会

会议纪要

专门委员会名称：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

时 间：2025 年 6 月 16 日

地 点：医学院懿德楼 101 会议室

出 席：医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

纪 要：

本次会议由医学部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范先群主持，并完成了以下各项事宜：

一、学位申请审议

全体与会委员审议 696 名博士学位申请人、604 名硕士学位申请人的学位申请，经无记名投票表决，均同意授予相应学位；298 名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、14 名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申请，经无记名投票表决，建议有条件授予硕士专业学位，其中如有结业综合考核不合格者，则本次暂缓授予硕士专业学位，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。

二、研究生导师选聘审议

1. 通报 12 名直接聘任博士生导师的情况；

2. 全体与会委员审议 24 名引进人才拟聘博士生导师、7 名引进人才拟聘硕士生导师的选聘申请，经无记名投票表

决，同意 16 名博士生导师申请人选聘为医学院博士生导师、7 名硕士生导师申请人选聘为医学院硕士生导师。

三、致远荣誉计划博士生荣誉证书授予审议

全体与会委员审议 2025 年 28 名致远荣誉计划博士生答辩及学业评估情况，经无记名投票表决，同意授予 8 名博士生医学院致远荣誉计划证书，同意授予 12 名博士生校致远荣誉计划证书，报校荣誉计划委员会和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。

四、关于 2021-2022 学年教育部博士学位论文抽检结果的整改方案审议

全体与会委员审议教务处 2021-2022 学年教育部博士学位论文抽检中 2 篇被认定为“存在问题学位论文”其培养单位的整改措施及质量约谈情况、长学制培养整改举措及下一步培养整改措施，与会委员充分讨论，同意教务处对“存在问题学位论文”的整改方案，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。

五、《学位法》学习贯彻及主要政策学习

全体与会委员学习了《学位法》、学校新修订的《上海交通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》及《上海交通大学关于申请授予学位的规定（试行）》的主要内容，学习了医学院根据《学位法》精神制定的《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申请授予硕士、博士学位的实施细则》文件内容。